

神已指示我們何為善

寧可選擇討神喜悅，也不要討人喜悅！

文／林慧瑛 圖／Rainie



真理
專欄

讀經心得



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（彌六8）。

神藉著彌迦先知古時所說的話，基督徒耳熟能詳，更是大家一生追求的目標。我常想，神為何把「行公義」放在行善的首項呢？應是「行公義」很難，但卻最重要吧！

畢竟要對人「好憐憫」，不難。因為一個人對別人發揮善心、付出愛心，不是很難；至於「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」，也不難。因為一個人謙沖為懷，對於自己所擁有的一切，恆常把榮耀、讚美歸給神，不趾高氣昂，不自以為是，也不是太難；但要對人「行公義」，就不簡單了。因為一個人若要「行公義」，就要講該講的話，做該做的事，往往就要面臨「得罪人」的痛苦歷程。這是一個十分艱難的考驗，只要是人，沒有人想要為事不關己的人、事、物經歷這種考驗，所以「行公義」，真的很難！環顧古今中外，能做到「好憐憫」、「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」的人，大有人在，但能「行公義」的，能有幾人呢？

當我於網路上搜尋，發現「公義」兩字，總共在聖經中出現263次，「憐憫」兩字則出現119次，而「謙卑」則只出現35次。當然，這些數字並不代表「好憐憫」與「存謙卑的心」不重要，只是「行公義」在神眼裡，更顯重要吧！不然，神不會不厭其煩地一提再提，似乎要藉著一提再提來不斷提醒、叮嚀我們「行公義」的重要！因為行公義是一切行善的基礎，一個人若不能行公義，就算有憐憫與謙卑，也顯得虛假！

所羅門剛接替大衛當王時，在基遍那個地方，神曾在夜間夢中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「你願我賜你什麼，你可以求」。所羅門聽後，除了跟神求聽訟的智慧，希望藉此公正地判斷神的民，並能辨別是非外，並未為自己求什麼。而後，神即在夢中對他說：「你既然求這事，不為自己求壽、求富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，單求智慧可

以聽訟，我就應允你所求的，賜你聰明智慧，甚至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，在你以後也沒有像你的。你所沒有求的，我也賜給你，就是富足、尊榮，使你在世的日子，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你的。你若效法你父親大衛，遵行我的道，謹守我的律例、誠命，我必使你長壽」（王上三5-14）。

從所羅門只求聽訟的智慧，不求別的，就蒙主喜悅，因而大大地祝福他，賞賜他所沒求的富足、尊榮，甚至祝福到要他在世的日子，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來看，就知神何等重視「行公義」！神褒獎所羅門的正是他那顆願意「行公義」的心！因為一個國王除了求聽訟的智慧，別無所求，即表示他只重視「行公義」，他情願不為自己求壽、求富，也不求滅絕仇敵的性命，就是不能屈枉正直，做出錯誤的判斷，而這正是神最喜悅的事！

有人說過，受冤者最大的傷痛，還不是受苦之事，而是他們寄望為他們伸冤之人屈枉正直。所羅門深諳此心此理，知道自己身為國王絕對不能枉顧正義，不然會讓受冤者二度受傷，他為人民追求公義的心，為自己贏得神對他極度的褒獎與賞賜！

耶利米先知曾替神傳警告說：「你們當在耶路撒冷的街上跑來跑去，在寬闊處尋找，看看有一人行公義、求誠實沒有？若有，我就赦免這城」（耶五1）。惡貫滿盈的以色列民，神早已想要管教懲治他們，但神在懲罰他們之前，還是苦口婆心地規勸他們，只要有辦法在耶路撒冷的街上找到一個

「行公義」、「求誠實」的人，就願意赦免這城。由此來看，神何等重視「行公義」！雖是滿城的壞人，但只要找的到一個「行公義」、「求誠實」的人，神就願意赦免這城。

但以理先知曾勸告過尼布甲尼撒王：

「王啊，求你悅納我的諫言，以施行公義斷絕罪過，以憐憫窮人除掉罪孽，或者你的平安可以延長」（但四27）。但以理先知把神的話轉達的很清楚，只要尼布甲尼撒王願意「施行公義斷絕罪過」、「憐憫窮人除掉罪孽」，或者神就願意延長王的平安。一個國王只要願意「施行公義斷絕罪過」、「憐憫窮人除掉罪孽」，神就願意祝福他，延長他平安的歲月。表面上看起來「憐憫窮人除掉罪孽」跟「行公義」較無關係，其實當一個國王願意憐憫窮人，為他公義斷事，這也是一種除掉罪孽的方法，還是在「行公義」，所以，但以理先知所講的話，再一次讓我們明白神對「施行公義」的看重！

當耶穌對眾人與門徒講論道理，提到法利賽人的「七禍」時，耶穌說：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將薄荷、茴香、芹菜，獻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反倒不行了。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；那也是不可不行的」（太二三23）。這段經文基督徒都很熟悉，但不知有否注意到耶穌提到「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反倒不行了」，也是把「公義」排在第一項，可見神最在乎的還是「行公義」！

自從柯文哲宣佈競選台北市長到當選後，台灣就掀起一股「柯文哲旋風」，我常想他為何在台灣大受歡迎、大得擁戴？其實就是國家社會長期不公不義，民怨四起，而柯文哲有一顆行公義的心，也真的在他擁有「權力」之後，開始「行公義」，符合了人們「渴望公義」的需要所致。從古至今，不管各方各民、何地何處，人們都渴望在上掌權者為他們施行公義，因為人是神按祂的形象、樣式所造，人的內心深處必定有渴望公義的本質。不然怎麼小小的孩子，就會害怕父母愛他較少，希望父母公平地愛他；學生也希望老師公正地打成績；上班族希望老闆公平地看待、升遷屬下；打官司的人，希望法官公平斷事……。因為「渴望公義」是人的本性，不分男女老少，自古皆然。

大家都知道柯文哲是個拜偶像的人，我常想如果一個拜偶像的人，沒有真理扶持他、沒有聖靈安慰他、沒有耶穌光照他，他都堅持要「行公義」，那我們這些「懂全備的真理」、「擁有寶貴的聖靈」、「時常見識神行神蹟奇事」的真教會信徒，豈不更該在自己經歷的每一件事上講真話、做正確的事來「行公義」。

自從來到真教會信主，一眨眼18年過去了，默默觀看教會的一切事情，發現所有問題的根源，都出在大部分的人沒有勇氣「行公義」，教會的破口就越來越大。大家抱持的理由就是「神知道」，心想既然神都知道，給神「行公義」就好了，不用我來「行公義」。是的，神必定施行公義，這是在真教會看盡多少令人跌倒的事之後，還能信下去的原因，因為神真的在這裡，每一個人都逃不過神的審判，每一件事神都施行公義。

但神要問我們：「我知道，但你知道了嗎？我必定施行公義，但你施行公義了嗎？」神要我們施行公義，不過就是善盡本分講該講的話，做該做的事罷了，但今日不少人卻把「神知道」這三個字當藉口，一句「神知道」掛在嘴邊，就什麼事都不做了。



但我卻以為一個人只有盡了「行公義」的本分，講該講的話，做該做的事後，就在暫時看不到神的公義來臨時，才能無愧地說「神知道」，並把一切交託給神，而不是把「神知道」隨時掛在嘴邊，當成自己不想行公義的藉口。願神赦免、憐憫我們不行公義的虧欠，快步跟上神要我們「行公義」的教導！

耶和華施行公義，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（詩一〇三6）。你們當為貧寒的人和孤兒伸冤；當為困苦和窮乏的人施行公義（詩八二3）。耶和華如此說：你們當守公平，行公義；因我的救恩臨近，我的公義將要顯現（賽五六1）。凡遵守公平；常行公義的，這人便為有福！（詩一〇六3）

神自己既施行公義，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，當然也會要求身為祂兒女的我們為貧寒的人和孤兒伸冤；為困苦和窮乏的人施行公義。神一再交待：當守公平、行公義，因為凡遵守公平、常行公義的人，便為有福！今日我們與罪惡相爭，還沒有抵擋到流血的地步（來十二4），活在這自由民主的世代，不過是憑真理、憑良知、憑事實、憑愛心講自己該講的話，做自己該做的事，就是「行公義」了，如果還做不到，真的很對不起神！

彼拉多這個羅馬巡撫，根據他的所作所為，大概沒有史學家會覺得他是好人。比如他曾因害怕猶太人暴



動，而在猶太人獻祭時，殺了一些人，並把這些人的血攙在祭物中，門徒還曾將此事告訴過耶穌（路十三1）。彼拉多所做的壞事中，當然最糟的就是他明知耶穌沒有犯罪，但卻為了討好猶太人，而把耶穌交給群眾去釘十字架。特別是他跟希律之間原本有仇，卻在他把耶穌送到希律那邊受審的那一天開始，兩人竟成為朋友。這樣一個會把友情建立在現實利益上的人，肯定不是甚麼善類（路二三12）。

但令人驚訝的是這樣一個不是好人的，卻在審判耶穌時，願意「三次」說出公義話，「三度」提醒猶太人：「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」其實，他大可以不用說公義話，反正這是猶太人想要釘死耶穌，是猶太人自己所做的惡事，他只要順水推舟就好，何必多管閒事。但他還是在群眾咆哮叫囂、惡意指控耶穌煽惑百姓，不斷喊著：「釘祂十字架、釘祂十字架」時，說他該說的公義話！

雖然彼拉多最後還是選擇討好、附和群眾，照猶太人所要求的釋放殺人犯巴拉巴，而將耶穌交給群眾，任憑他們處置，但至少在審判的過程中，他已講了該講的公義話，「三次」提醒猶太人：「耶穌是個無罪之人」，並表明自己想把耶穌釋放了的想法（路二三22）。

我常想，如果一個不是好人的，都願意在非常時刻，講出該講的公義話來釋放耶穌，那我們信主的人，大概都覺得自己是好人，至少沒有人認為自己比彼拉多糟糕，

不是更應該無時無刻「行公義」，講該講的話，做該做的事嗎？豈能為了不得罪人而選擇保護自己，不願意講該講的話，做該做的事，讓生活周遭或教會越來越沒有公義？

《詩篇》十四和五十三篇2-3節都提到：「耶和華從天上垂看世人，要看有明白的沒有，有尋求神的沒有。他們都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污穢；並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」。一個明白神、尋求神的人必定重視「行公義」，我們也都認為自己是明白神、尋求神的人，但神卻告訴我們一個可怕的事實，就是「他們各人都退後，一同變為污穢，並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」。所以，若要免除神的憤怒與責罰，我們當時刻警惕自己，千萬不要退後，一同變為污穢！遇到該講的公義話就要講，該行的公義事就要做，如果因為怕得罪人，而選擇事不關己、默不做聲，或許眼前不給自己惹麻煩，感覺很安全，但有一天，神必追討我們不敢為公理、正義而戰的罪！如果今天我們不敢為受冤屈的人伸冤，難保將來神不會讓我們自己或後代經歷蒙受冤屈，卻無人為我們伸冤的痛苦，好讓我們想起並承擔自己的罪！

只要是人，沒有人會笨到想要得罪人，但若為了謹遵主命「行公義」，「得罪人」是非付不可的代價，卻也只能咬緊牙根，靠主勇往前行！寧可選擇得罪人，也不要得罪神，寧可選擇討神喜悅，也不要討人喜悅！聰明的我們，算盤怎麼打才划算，應該慎重思量。千萬不要忘記神早已指示我們何為善，而神是把「行公義」放在第一項呢！✠

專欄

徵文



探索 追尋 更新

天地間的奧祕，總是讓無數人都想探索、追尋。

各種的學問，儘管角度不同，都隱含著神立定的奧祕。

永生，更是許多人靠著己力找尋方法而不可得。

兩千多年前，神親自指示那條道路，也告訴我們想得到，就只有一個門路。

身為基督徒的您，有幸走在這一條路上，豈能不對我們的信仰更加了解？

字數：1600~1800

截稿日期：2016/01/30

